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杜克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2014 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2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7
第十节 内部控制	4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9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公司未来发展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经营风险以及 2015 年工作计划，敬请查阅。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鑫茂科技	股票代码	00083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JIN XINMAO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杜克荣		
注册地址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办公地址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网址	www.xinmaokeji.com.cn		
电子信箱	xinmao@xinmaokeji.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伟	汤萍
联系地址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3 号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3 号
电话	022-83710888	022-23080182
传真	022-83710199	022-83710199
电子信箱	hanwei@xinmaokeji.com.cn	tangping@xinmaokeji.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鑫茂科技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7 年 09 月 16 日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八号路 A14-1	10307192	国税津字 120117103071928	10307192-8
报告期末注册	2015 年 01 月 29 日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3 号	120000000009919	国税津字 120117103071928	10307192-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1、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原主营业务为计算机软件、硬件、信息系统集成、信息处理与服务；光机电一体化等。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行业类别为“计算机应用服务业”。</p> <p>2、2006 年 1 月 16 日，经公司 2006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现控股股东鑫茂集团将其持有的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59.98% 的股权置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由原“计算机应用服务业”变更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p> <p>3、2009 年 6 月 26 日，公司实施了向鑫茂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鑫茂集团将所持有的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天津市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30.02% 的股权置入本公司，公司房地产业务占主营业务比重进一步增加。</p> <p>4、2010 年以来，受地产行业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公司工业地产销量大幅下降。针对该情况，公司积极调整产业结构，进一步加大对光通信产业项目的投入和建设。光通信产业生产规模和盈利水平持续提升，销售收入规模大幅超过工业地产业务，其占公司主营业务比重进一步增加。自 2011 年 4 月 26 日起，公司所属行业变更为“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秀娟、王善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1,006,746,184.36	1,104,710,302.61	-8.87%	1,298,633,70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3,624,291.01	13,765,503.39	-1,143.36%	18,556,93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544,243.98	-95,265,847.48	-49.63%	-25,500,92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622,801.84	-7,019,614.41	-1,647.42%	64,938,219.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10	0.0471	-1,142.46%	0.06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10	0.0471	-1,142.46%	0.06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0%	1.82%	-22.72%	2.49%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2,283,191,519.88	2,499,017,336.34	-8.64%	2,352,860,76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5,503,231.99	759,127,523.00	-18.92%	754,136,954.09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65
---------------------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51,920.97	108,299,089.60	40,985,26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74,073.39	5,413,993.58	6,074,35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16,447.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5,488.53	47,063.83	352,531.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1,505.64	6,789,413.36	949,755.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35,205.28	1,755,830.21	2,404,527.19
合计	-1,080,047.03	109,031,350.87	44,057,861.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面对光通信行业整体经营形势严峻、行业整体业绩下滑的不利形势，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一方面立足于现有存量项目的“做精、做优、做强”，狠抓生产管理，降低生产成本，在维护现有客户和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的市场区域；另一方面，全力推进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各项重点工作，在公司上下共同努力下，最终获得证监会审核通过。截至目前，本次新股发行工作已实施完毕，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募投项目实施准备工作已陆续启动。

1、光通信产业：

光通信做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国家战略基础性产业的性质并未改变。报告期内，“宽带中国战略”得以进一步加快推进、三大电信运营商刚刚开启了4G建设的大幕。但由于近年来国内光通信产业的快速发展和产业规模的不断扩大，本报告期内，光纤光缆产品阶段性供大于求和产能过剩的总体趋势未有缓解，行业内竞争加剧，产品价格进一步下降并开始蚕食毛利。

做为北方地区唯一的大型光纤光缆企业，公司光纤产能已达到2100万芯公里。报告期内，面对行业竞争态势的急剧变化，公司一方面继续坚持“做精、做优、做强”的战略，通过引进业内顶尖管理技术人才，从成本管理和技术创新两方面要效益，进一步降低生产中的“转换成本”，全力压缩日常经营的各项费用开支；另一方面，继续坚持鼓励营销策略和激励机制的创新，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加大自营品牌的扩展力度，努力提升光纤光缆产品销量。报告期内，公司光缆产品继续向运营商供货，光纤产品首次成为中国电信正式供应商，并将于2015年开始批量供货。报告期内，光纤、光缆、石英材料和制品基本实现尽产尽销，生产光纤1236万芯公里，实现销售1242万芯公里，实现销售收入4.7亿元；生产各类光缆262万芯公里，销售光缆约250万芯公里，实现销售收入2.6亿元；因收购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石英材料和石英制品产销量4600万元，比同期略有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获得证监会核准，募集资金近9亿元，建设“PSOD光纤预制棒套管扩产项目”和“光纤预制棒项目”。截至目前，公司已按相关协议的要求完成了对PSOD光棒套管项目实施主体——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的增资，该公司注册

资本金已由1300万元增至2亿元，该项目一期工程已正式启动；光棒项目也已进入前期设计阶段。

2、其他高科技产业：

本年度，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巩固和扩大主营系统集成业务，聚力相关软件领域平台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向信息领域的战略制高点“智慧城市”领域挺进。报告期内，该公司先后完成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安防一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资质的复审换证和CNAS软件测评实验室、信息安全资质的年审工作；新获“平安建设优秀安防工程企业”和“智慧中国联合会常务理事单位”的荣誉称号；承接的四个项目成功入选“全国百项建筑智能化经典项目”。

3、工业地产相关产业：

本年度，公司旗下位于天津西青区内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基地、汽车孵化器产业基地的房产的销售继续低迷，成交量进一步萎缩。为消除该板块业务长期亏损给上市公司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经公司与大股东鑫茂集团进一步论证，公司将在鑫茂集团的支持下，于2015年内实现该业务板块的资产剥离。

二、主营业务分析

1、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4年初，公司确定了继续以光通信产业为核心，致力于推进产业结构转型，打造完善产业链结构的整体战略目标，并确定了“去地产、上项目、再融资”的经营方针，通过公司全体人员共同努力，各项战略经营计划进展情况如下：

1)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于2014年11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4年12月11日，收到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12号）。2015年2月，公司向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6名特定投资者发行110,320,592股，募集资金893,596,795.20元，为公司顺利实施套管及光棒项目奠定了基础。

2) 公司仍在积极推进地产板块剥离事项，公司将在大股东鑫茂集团的支持下，于2015年内实现该业务板块的资产剥离。

3) PSOD光棒套管项目一期工程已正式启动；光棒项目也已进入前期设计阶段。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项目	本期营业收入（元）	上期营业收入（元）	增减变动
光通信网络产品	728,961,301.04	860,288,863.19	-15.27%
石英管材制品销售	42,763,076.02	6,062,424.33	605.38%
商品	111,602,323.19	74,887,281.70	49.03%
工程	67,645,574.17	89,914,017.94	-24.77%
房租	8,630,494.96	9,412,395.85	-8.31%
酒店	22,055,915.55	30,352,200.02	-27.33%
服务	8,042,626.32	7,328,716.95	9.74%
房地产	13,226,572.29	23,348,417.51	-43.35%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光通信网络产品	销售量	KM	11,510,679.84	13,411,975.84	-14.18%
	生产量	KM	12,455,584.68	13,334,263.88	-6.59%
	库存量	KM	1,019,235.59	349,795.83	191.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1)、石英管材制品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合并期间问题所致。
- 2)、商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工程与商品重分类所致。
- 3)、房地产收入较去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销售下滑原因所致。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36,821,324.85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3.19%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680,854,142.24	67.63%
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7,469,025.64	1.74%
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17,162.70	1.71%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1,312,583.33	1.12%
5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9,968,410.94	0.99%
合计	--	736,821,324.85	73.1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房地产	9,917,460.94	1.02%	24,509,625.89	2.28%	-1.26%
信息技术	光通信网络产品、石英管材、商品、工程等	937,012,637.79	96.29%	1,028,464,089.33	95.59%	0.70%
酒店及其他服务	酒店及其他服务	26,148,159.53	2.69%	22,896,524.19	2.13%	0.56%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通信网络产品	光纤、光缆	738,515,842.89	75.89%	781,362,538.80	79.18%	-3.29%
石英管材制品销售	石英管材等	28,327,428.31	2.91%	4,946,257.06	0.50%	2.41%
商品	商品	104,997,850.56	10.79%	73,881,445.08	7.49%	3.30%
工程	工程	65,171,516.03	6.70%	80,261,017.18	8.13%	-1.43%
房租	房租	906,339.87	0.09%	4,006,846.44	0.41%	-0.32%
酒店	酒店	19,804,067.88	2.04%	22,921,195.57	2.32%	-0.28%
服务	服务	5,437,751.78	0.56%	932,100.47	0.09%	0.47%
房地产	房地产	9,917,460.94	1.02%	15,093,446.31	1.53%	-0.51%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09,525,262.7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7.27%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432,529,529.35	48.62%
2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174,521.37	3.17%
3	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1,734,954.36	2.44%
4	淄博齐都聚龙塑胶有限公司	16,222,951.03	1.82%
5	液化空气(天津)有限公司	10,863,306.67	1.22%
合 计		509,525,262.78	57.27%

4、费用

项 目	本期数（元）	上期数（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2,201,617.30	21,041,066.24	5.52%	
管理费用	100,530,260.55	92,353,461.85	8.85%	
财务费用	81,918,843.05	73,072,828.94	12.11%	
所 得 税	1,166,141.22	15,981,988.42	-92.70%	上期摊销所得税资产造成

5、研发支出

为了年新增产能和产值增加，公司每年投入大量研发支出。研发过程包括：技术资料搜集，设备及工艺路线设计，确定研究计划及试验设备；项目开发、样品试验、确定工艺方案等；工艺跟踪调整，制定成熟参数及设备调整经验，具备整体推广到其它塔线条件。

项目完成后，立即应用于现有规模生产领域，届时可直接提升光纤光缆生产效率，提高成品率约，提升设备利用率。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393,434.54	814,489,586.29	-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770,632.70	821,509,200.70	-1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22,801.84	-7,019,614.41	1,647.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50.00	172,980,519.89	-99.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2,076.19	88,197,641.89	-85.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2,726.19	84,782,878.00	-11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682,579.99	368,357,590.29	32.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562,403.52	412,939,371.13	4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79,823.53	-44,581,780.84	-191.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99,747.88	33,181,482.75	-203.3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投资活动流入减少，主要是上期收到转让固定资产款项；

投资活动流出减少，主要是本期构建长期资产投资减少；

筹资活动流入增加，主要是本期新增借款增加；

筹资活动流出增加，主要是本期偿还上期借款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原因为上期采购支付的现金较多，期末存货较多，本期采购支付较少；另外，本期收到鑫茂集团的往来款增加。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13,226,572.29	9,917,460.94	25.02%	-43.35%	-34.29%	-10.34%
信息技术	950,972,274.42	937,012,637.79	1.47%	-7.78%	-0.37%	-7.33%
酒店及其他服务	38,729,036.83	26,148,159.53	32.48%	-17.76%	-6.14%	-8.36%
分产品						
光通信网络产品	728,961,301.04	738,515,842.89	-1.31%	-15.27%	-5.48%	-10.49%
石英管材制品销售	42,763,076.02	28,327,428.31	33.76%	605.38%	472.70%	15.35%
商品	111,602,323.19	104,997,850.56	5.92%	49.03%	42.12%	4.57%
工程	67,645,574.17	65,171,516.03	3.66%	-24.77%	-18.80%	-7.08%
房租	8,630,494.96	906,339.87	89.50%	-8.31%	-77.38%	32.07%
酒店	22,055,915.55	19,804,067.88	10.21%	-27.33%	-13.60%	-14.27%
服务	8,042,626.32	5,437,751.78	32.39%	9.74%	483.39%	-54.89%

房地产	13,226,572.29	9,917,460.94	25.02%	-43.35%	-34.29%	-10.34%
分地区						
内销	1,002,927,883.54	973,078,258.26	2.98%	-8.96%	-1.05%	-7.75%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9,156,527.30	4.34%	139,082,937.61	5.57%	-1.23%	--
应收账款	196,187,177.92	8.59%	237,807,742.96	9.52%	-0.93%	--
存货	1,082,854,280.71	47.43%	1,102,012,962.07	44.10%	3.33%	--
投资性房地产	70,905,858.98	3.11%	109,194,593.25	4.37%	-1.26%	--
固定资产	563,077,651.87	24.66%	603,152,416.14	24.14%	0.52%	--
在建工程	2,151,634.06	0.09%	6,356,326.35	0.25%	-0.16%	--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402,500,000.00	17.63%	353,000,000.00	14.13%	3.50%	--
长期借款	240,034,000.00	10.51%	289,750,400.00	11.59%	-1.08%	--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积极优化成本控制。通过不断的改进光纤、光缆产品生产工艺，在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转化成本方面步入行业前列水平。公司控股子公司久智公司拥有大量石英材料领域的核心技术，进入光通信领域后，加大了技术研发力度，同公司现有产业结构形成合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光通信产业的综合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光纤生产制造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验较为丰富，技术成熟，人员稳定。生产设备普遍采用国内外最先进的生产线及其辅助设备，光纤拉丝生产速度快、效率高，拥有完善的工艺、动力辅助设施。此外，公司历来重视改良生产工艺以及对各类设备的维护与保养，

不断提高光纤的产品质量和降低光纤生产成本。目前，光通信公司光纤产品质量已达到国内光纤行业的最高标准，指标数据分布已超过光纤行业的相关标准。

2、原材料供应优势

光纤生产主要原材料为光纤预制棒。但我国光棒产量不能满足国内市场需求，仍需依赖进口。通过多年合作，公司已与长飞光纤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生产所用的光纤预制棒等原材料进入长飞光纤的原材料集采体系，使公司在原材料供应方面具有较大的价格优势和供给保障优势。

此外，公司非公开发行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增发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顺利进入光纤光缆产业链上游，构建完整产业链；有利于保障原材料供应、持续发挥产能优势，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销售优势

近年来公司大力拓展销售渠道，坚持自立更新、注重长远的营销策略，充分利用产能优势，扩大市场占有率。年内，光纤光缆产品均进入了三大运营商集采体系，成为正式商用供应商。

4、人才优势

公司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的宗旨，最大限度满足员工实现自我价值的需求，在人员结构上，实现“能者上、庸者让”，引进外部人才的同时，注重内部发现和培养人才，尤其是注重培养年轻人才，充沛的人才基础构成了公司长期的竞争优势。

六、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通信	光纤	220,000,000	657,419,018.20	313,894,649.73	472,965,059.77	-58,652,319.87	-58,567,103.51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通信	光缆	100,000,000	278,882,957.11	80,282,789.45	262,941,709.07	-16,699,474.85	-16,722,768.72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通信、半导体及光电系统	光纤预制棒衬、套管及把棒等；石英制品等	70,000,000	105,787,782.27	81,585,737.17	46,086,974.69	-1,852,674.29	4,654,153.30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业务	60,000,000	213,924,985.26	41,566,275.50	186,455,425.34	-5,239,331.31	-4,361,473.07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园开发与经营	工业房产	40,000,000	296,416,819.85	37,368,070.30	3,054,258.00	-13,221,847.23	-13,222,091.49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园开发与经营	工业房产	66,000,000	488,440,388.42	25,823,175.82	11,214,629.96	-29,455,551.88	-35,769,284.86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园开发与经营	工业房产	102,000,000	218,542,371.71	144,174,036.38	605,048.09	-3,749,186.95	-6,278,284.94
天津鑫茂天财酒店有限公司	子公司	酒店服务业	餐饮住宿	2,000,000	16,450,929.55	-41,300,635.13	22,055,915.55	-11,811,731.43	-11,812,231.4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2015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3,500	--	-3,000	-3,995	增长	12.39%	--	24.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3	--	-0.0911	-0.1366	增长	22.18%	--	33.31%
业绩预告的说明	本预告报告期公司各项业务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2015 年 2 月 17 日，公司因发行新股，股本变更为 402,818,408 股。上述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每股收益计算是按照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面临竞争

1) 光通信产业：

未来的光纤光缆行业或将会出现以下几个方面的发展趋势：首先，光纤预制棒国产化趋势。光棒制造是光纤制造工艺的核心，是整个产业链中利润率最高领域，是否具有上游产品光棒的生产能力，是未来决定光纤光缆企业能否在竞争中取得优势的主要因素。其次，国际化发展趋势。近几年，国际市场，尤其是金砖国家、南美等地区的光纤光缆需求量大幅增长，国内光纤光缆企业加大国际化进程是必然趋势。最后，产品差异化和特种光纤产品发展趋势。光纤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国内部分企业开发了如电力光缆等领域的特种产品，在未来光纤光缆产业进行差异化竞争已势在必行。

2) 系统集成产业：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系统集成产业发展最明显的趋势是行业化、产品化。未来系统集成企业必须要具备专业化的实施能力、项目管理能力、相关资质要求、良好的行业市场人脉关系才能获得客户的认可。

3) 工业地产：

工业地产板块受政府政策的影响较为明显，市场形势仍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工业地产板块仍面临较大压力。

2、公司发展规划及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2015年度，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在巩固现有产品发展的同时，以募投项目为契机，不断向光通信产业链上游拓展，增加利润增长点，从而形成持续稳定的发展局面。

1) 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实施

A、PSOD光纤预制棒套管建设项目：主要建设采用等离子固相外沉积熔制技术的光纤预制棒用石英套管生产线，产品可部分有效替代进口产品，分享光通信产业链上游高额的利润空间。2015年内计划完成一期100吨项目规划设计、设备安装调试等关键环节。

B、光纤预制棒制造项目：主要生产光纤预制棒，供应公司光纤生产使用。项目建设产能为300吨。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将采用分期建设的方式，2015年内计划完成项目规划设计、引进设备谈判、配套辅助设备订购等关键环节。

2) 继续推进资产结构调整

目前公司已逐步形成以光通信为核心的产业格局，而工业地产板块业务最近几年持续低迷，根据董事会提出的战略规划部署，公司将于2015年内在大股东鑫茂集团的支持下，完成地产板块相关公司的股权剥离事宜。

3) 实现光通信产业存量业务的做优做强

光纤公司继续控制转化成本，加强生产和工艺控制，实施套管双拉锥、把棒复用等工艺技术改进，降低退棒率；光缆公司致力于提高产能、效率，建立自营销售渠道和自营采购渠道，深入推行全面预算管理；久智公司继续加大研发力度，适度扩产存量优势业务产品线；继续加大自营销力度，打造自主品牌。

4) 择机完成项目扩产

视市场情况，择机启动光缆扩产和投建相关原材料制造项目，这将有利于保障光缆原材料供应、持续发挥产能优势、规避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实现公司光通信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3、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2015年公司资金需求视新项目落实情况，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 PSOD光纤预制棒套管建设项目和光纤预制棒制造项目
- 2) 公司光缆扩产项目和光缆主要大宗原材料本地化生产项目
- 3) 公司光纤光缆自营品牌和渠道建设及生产自营订单所需的流动资金

- 4) 公司光纤二厂剩余三台拉丝塔扩产项目
- 5) 公司多模光纤项目
- 6) 久智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5年公司主要资金来源包括有以下几方面:

- 1)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 2)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 3) 工业地产剥离的股权转让收入
- 4) 公司软件大厦租金收入
- 5) 光纤设备租赁收入
- 6) 各参控股企业的投资收益分红
- 7) 存量科技园房产销售
- 8) 公司自有品牌光纤光缆销售收入
- 9) 利用现有生产设备, 进行设备租赁融资
- 10) 银行及各类金融机构中长期贷款及融资

2015年公司将继续加强成本控制、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周转率, 通过银行贷款及其它形式的多渠道融资, 来保证所需要的流动资金, 以满足发展需要。

4、可能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1) 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在套管项目和光纤预制棒项目投资决策过程中, 虽然已在多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和盈利分析, 也聘请第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 但不能排除由于建设期间产业环境变化、技术消化吸收困难、人力资源限制等因素, 造成投资风险的可能性。

2) 产能过剩及毛利率下降风险

光纤光缆市场近年来保持高位运行, 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公司光通信产品虽然产销量持续增长, 但可能出现产能过剩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3) 对策和措施

为有效应对上述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论证和分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根据外界环境变化, 适时适度调整相关内容, 以降低投资风险, 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在毛利率控制方面, 公司对外将通过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进一步巩固和拓展现有市场; 对内将致力于控制成本, 提高效率。

九、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天津圣润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5日经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予以注销，并于2014年11月4日办理完注销手续，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13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1月9日获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2019300008386的营业执照，公司自成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3年11月30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43号）的规定，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本次章程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中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等。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43,624,291.01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35,651,125.69元，合并未分配利润为40,208,906.91元。鉴于公司2014年度经营大幅亏损，且公司仍处于产业结构调整期，2015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光通信等高科技产业的投资力度，需做好相应资金储备。基于公司长远发展以及自身业务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13,765,503.39元，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3,833,197.92元。鉴于公司2014年度一方面将继续加大光通信产业相关新项目等的投资力度，另一方面需偿还较大规模银行贷款，公司需做好相应资金储备，为此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18,556,934.43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3,255,243.36元。201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元（含税）。以公司2012年末总股本292,497,816股为基数，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8,774,934.48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2012年度不进行送红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年	0.00	-143,624,291.01	0.00%	0.00	0.00%
2013年	0.00	13,765,503.39	0.00%	0.00	0.00%
2012年	8,774,934.48	18,556,934.43	47.29%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中材科技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

1) 诉讼基本情况：

2013 年 7 月 18 日，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天津鑫茂鑫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酒泉鑫茂科技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苗宏伟为被告，要求鑫风能源公司偿付货款 5,123.2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887 万元，要求酒泉鑫茂公司、鑫茂科技公司、鑫茂集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要求苗宏伟在出资不实的范围内承担偿还货款，并由以上被告承担全部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和其他费用。

2) 涉案金额：6,619 万元。

3)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否

4) 诉讼进展：

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接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3】一中民初字第 10702 号），经该院主持调解，涉诉各方当事人已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其中，原告中材叶片公司放弃对我公司的追诉权及追索权，原告中材叶片公司与我公司再无其他争议。

5)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无影响。另，原经北京一中院裁定冻结的我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公司账户及相应账户资金已于 2014 年 4 月 9 日财产保全到期日自动解除。

6)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已执行。

7) 披露日期：2014 年 4 月 1 日。

8) 披露指引：公告编号：（临）2014-016，《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巨潮资讯网。

2、余江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中要求履行到期债务的诉讼：

1) 诉讼基本情况：

1998 年 9 月 24 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原告中国工商银行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园区支行”）诉被告天津大学北方化工新技术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化工公司”）、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以下简称

“天大天财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作出（1998）一中经初字第 7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北方化工公司偿付原告工行园区支行贷款本金 500 万元，并支付合同约定的尚未支付的利息及逾期罚息；偿付贷款本金 700 万元及合同约定的尚未支付的利息。不足部分由天大天财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二、上述给付事项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付清，逾期按同期贷款利率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天大天财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1999 年 1 月 8 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1998）高经二终字第 16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05 年 7 月，债权人工行园区支行将上述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天津办事处。2008 年 6 月 24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天津办事处将债权转让给嘉沃环球基金（香港）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2012 年 3 月 30 日，嘉沃环球基金（香港）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将债权转让给抚州市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2013 年 9 月 7 日，抚州市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债权转让给曾智凌。2013 年 12 月 10 日，江西省余江县人民法院以上述两份民事判决书作为确定债权债务的依据，在执行申请人林秀芬与被执行人曾智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向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科技公司”）送达（2012）余执字第 85 号《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要求鑫茂科技公司在十五日内直接向申请执行人林秀芬履行对被执行人曾智凌所负的到期债务 610 万元及利息；如有异议，应当在十五内提出；逾期不履行又不提出异议的，人民法院将强制执行。2013 年 12 月 18 日，鑫茂科技公司向余江县人民法院提出履行到期债务异议申请。2013 年 12 月 20 日，鑫茂科技公司向余江县人民法院提出履行到期债权异议补充申请。截至目前，余江县人民法院尚未对鑫茂科技公司的异议申请作出答复，也未对鑫茂科技公司采取任何强制执行措施。

2) **涉案金额：**610 万元。

3)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否

4) **诉讼进展：**本次诉讼尚在审理过程中。

5)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本次诉讼尚在审理过程中。

6)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尚未判决。

二、重大关联交易

1、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38,038.20	104,192.46	500,139.20	31,283.57
应收账款	丹东菊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00	395,000.00	790,000.00	395,000.00
应收账款	天津市荣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3,798.81	21,899.41	43,798.81	21,657.61
应收账款	天津鑫茂鑫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311.00	9,155.50	18,311.00	9,155.50
预付款项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29,645.78	
其他应收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2,986.26		392,986.26	
其他应收款	天津荣罡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4,100.00	12,050.00	24,100.00	12,0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市荣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367,160.09	3,367,160.09
应付账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5,285.52	
其他应付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771,776.51	47,865,060.22
其他应付款	丹东菊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345,900.00	345,900.00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2、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厂房，租赁期为2010年10月1日至2019年7月12日。本年度确认租赁费为471.58万元。

2、根据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与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以现金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协议》，鑫茂集团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不少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股数的5%。2015年2月16日，鑫茂集团出资6966万元，认购了860万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鑫茂集团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向其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0年08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控股股东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关联交易公告	2014年01月02日	巨潮资讯网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10日	637.8	2012年12月13日	637.8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10日	1,507.8	2012年12月13日	1,507.8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145.6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145.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10日	541.2	2012年12月13日	541.2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1年04月27日	6,000	2011年04月28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4年02月11日	5,000	2014年02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04日	4,000	2014年04月05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4年07月31日	5,000	2014年08月0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4年09月05日	5,000	2014年09月0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01日	4,000	2014年11月1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9,541.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9,541.2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2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2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31,686.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31,686.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4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911.6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11.6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秀娟、王善文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1、本年度，公司聘请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内控审计费用48万元。

2、本年度，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保荐机构。2015年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支付保荐费用200万元。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于2014年11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4年12月11日，收到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12号）。2015年2月，公司向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6名特定投资者发行110,320,592股，发行价格为8.1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93,596,795.20元。扣除本次发行相关费用18,255,000.00元（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审计评估费用、律师费用、股票登记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75,341,795.2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10,320,592.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765,021,203.20元）。上述资金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5）010228-1号《验资报告》。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5年3月12日。其中鑫茂集团新增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其他投资者的锁定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以上内容请详见公司2015年3月11日披露的《鑫茂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91	0.00%					0	7,991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991	0.00%					0	7,991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991	0.00%					0	7,991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2,489,825	100.00%					0	292,489,82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92,489,825	100.00%					0	292,489,82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2,497,816	100.00%					0	292,497,81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2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3%	67,350,872			67,350,872	质押	65,000,000
天津大学实业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1.78%	5,214,551			5,214,551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	4,255,420			4,255,42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富九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86%	2,527,408			2,527,408		
许军	境内自然人	0.65%	1,900,100			1,900,1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信北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2%	1,802,331			1,802,331		
董云贤	境内自然人	0.62%	1,800,010			1,800,01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2%	1,800,000			1,800,000		
尹顺仙	境内自然人	0.58%	1,700,600			1,700,600		
沈若冰	境内自然人	0.55%	1,610,046			1,610,04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除控股股东外其他股东的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350,872	人民币普通股	67,350,872
天津大学实业发展总公司	5,214,551	人民币普通股	5,214,551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4,255,420	人民币普通股	4,255,42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富九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2,527,408	人民币普通股	2,527,408
许军	1,9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1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信北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02,331	人民币普通股	1,802,331
董云贤	1,800,01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1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尹顺仙	1,7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600
沈若冰	1,610,046	人民币普通股	1,610,04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除控股股东外其他股东的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董云贤、沈若冰为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杜克荣	2000 年 12 月 26 日	72296456-5	300,000,000 元	公司主营：技术开发、转让、服务（新型建筑材料、结构体系、施工技术及设备的技术及产品）；用自有资金对科技企业投资；文化艺术交流服务（演出除外）；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商品房销售代理、房地产信息咨询；限分支机构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未来发展战略	鑫茂集团以实施“构筑科技孵化载体，搭建科技服务平台，与科技创新创业者共铸辉煌”为发展战略，择优培育集团参控股的高新科技企业及孵化科研转换成功的企业，加大力度整合企业技术含金量高的、科技型企业，为集团战略转型和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鑫茂集团目前主要从事投资及科技企业孵化业务，经营情况稳定，现金流正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鑫茂集团未持有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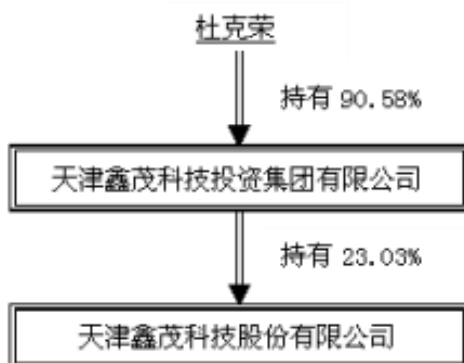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杜克荣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鑫茂集团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杜克荣	董事长	现任	男	61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卜冬梅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61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3,197	0	0	3,197
唐晓峰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杜娟	董事	现任	女	36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胡辉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3,197	0	0	3,197
周宏斌	董事	现任	男	38	2014年01月24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韩传模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侯欣一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贾祥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9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孙昭慧	监事	现任	女	62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舒航	监事	现任	男	54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李建成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3年04月23日	2016年04月22日	0	0	0	0
胡茜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2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田霞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6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韩伟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7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杨立	总经理助理	现任	男	54	2013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6,394	0	0	6,394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董事长杜克荣 2000年组建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任董事长至今。天津市商会副会长、天津市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
- 副董事长卜冬梅 任天津大学实业发展总公司董事长。
- 董事唐晓峰 历任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董事杜娟 任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 董事/总经理胡辉 任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董事周宏斌 历任天津市房地产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经营部副部长、天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二部经理、天津津融 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兼总经理助理。
- 独立董事韩传模 任天津财经大学商学院副院长。
- 独立董事侯欣一 任南开大学法学院教授。
- 独立董事贾祥玉 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市分行行长，现已退休
- 监事会主席孙昭慧 历任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书记、副总裁。现任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副总裁。
- 监事舒航 历任贵州金联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外合资瓷矿贵州能化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监事李建成 任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
- 副总经理胡茜 历任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鑫茂科技副总经理。
- 财务总监田霞 任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董事会秘书韩伟 任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总经理助理杨立 曾任天津中迈投资集团总会计师、常务副总裁；现任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杜克荣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12月26日		是
卜冬梅	天津大学实业发展总公司	董事长	1993年03月01日		是
唐晓峰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1月01日		否
胡辉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26日		否
杜娟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07年06月01日		是
周宏斌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经理	2013年07月01日		是
孙昭慧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03年09月27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韩传模	天津财经大学	商学院副院长	2004年07月01日		是
侯欣一	天津南开大学	法学院副院长	2000年05月01日		是
舒航	贵州金联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9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及考核标准，审查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依照考核标准及薪酬方案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确定公司董事及监事的年度津贴方案。

2、确定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统一的薪酬管理制度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情况，确定本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3、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报酬支付总额为403.6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杜克荣	董事长	男	61	现任	90	25	115
卜冬梅	副董事长	女	61	现任	50	5	55
唐晓峰	董事	男	47	现任	5	0	5
杜娟	董事	女	36	现任	5	21	26
胡辉	董事/总经理	男	59	现任	70	0	70
周宏斌	董事	男	38	现任	4.6	80	84.6
韩传模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7	0	7
侯欣一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7	0	7
贾祥玉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7	0	7
孙昭慧	监事	女	62	现任	5	22	27
舒航	监事	男	54	现任	5	0	5
李建成	监事	男	56	现任	22	0	22
胡茜	副总经理	女	52	现任	36	0	36
田霞	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30	0	30
韩伟	董事会秘书	女	37	现任	30	0	30
杨立	总经理助理	男	54	现任	30	0	30
合计	--	--	--	--	403.6	153	556.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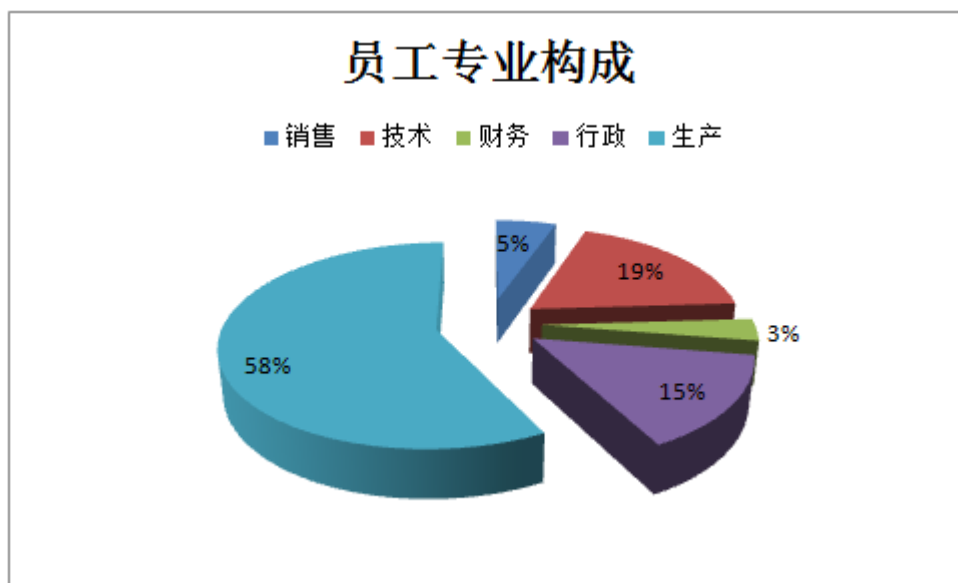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周宏斌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1月24日	新选举董事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人数为1242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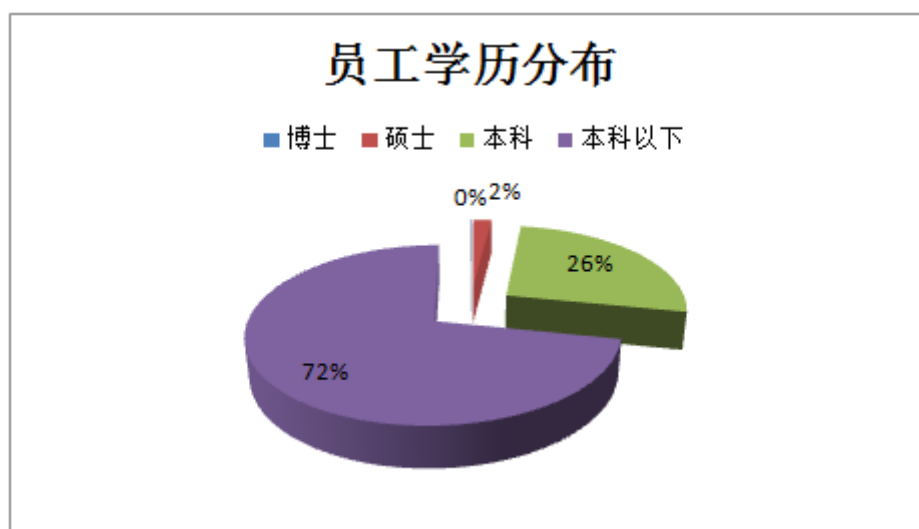
1、员工的专业构成

销售人员67人、技术人员231人、财务人员43人、行政人员183人、生产人员718人



2、员工的教育程度

博士1人、硕士24人、本科325人、本科以下892人



3、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50人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精神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关于印发〈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证券违法违规行为内部问责制度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津证监上市字[2014]61号）的要求，同时进一步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提升公司决策与经营管理水平，公司于2014年10月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问责制度》，明确了内部问责是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其所管辖的部门及工作职责范围内，因其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公司造成严重不良影响或者严重不利后果的行为进行责任追究，并对问责的事项、措施、程序等进行了相关规范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的治理制度主要为《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问责制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按照严格执行公司 2013 年修订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切实避免内幕信息外泄和内幕交易行为的发生，禁止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后买卖公司股份。通过自查，未发现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二〇一三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年04月24日	1、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二〇一三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二〇一三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聘请公司二〇一四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4年04月25日	《股东会决议公告》参见2014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临）2014-020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01月24日	1、增补周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4年01月25日	《股东会决议公告》参见2014年1月2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临）2014-003
二〇一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03月18日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同意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同意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9、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4年03月19日	《股东会决议公告》参见2014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临）2014-015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06月30日	1、审议《关于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发行决议有效期调整的议案》； 2、审议《关于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补充说明的议案》； 3、审议《关于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进行调整的议案》； 4、审议《关于对“PSOD 光纤预制棒套管扩产建设项目”实施方式补充说明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议案》。	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4年07月01日	《股东会决议公告》参见 2014 年 7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临）2014-030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韩传模	18	16	0	2	0	否
侯欣一	18	17	0	1	0	否
贾祥玉	18	16	0	1	1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

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担保情况、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聘请年报审计机构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规定的职权范围，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为独立董事，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履行职责，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专业会计人士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 认真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 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4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

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并依照上述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进行考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主要工作职责及公司2014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报酬数额及奖励方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工作职责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负责制定、审查、监督公司的薪酬方案；制定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审查、监督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依照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统一的薪酬管理制度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年度绩效考核情况，确定本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标准。

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

4、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主要负责对《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具有提名权的提名人所提名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向董事会报告，对董事会负责。本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层换届的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严格的审核，未有违反《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情况发生。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进行独立经营的场所、人员及组织，自主决策、自主管理公司业务。

2、**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等，公司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权属明晰，不存在控股股东无偿占有或使用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设置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独立办公、独立行使职能。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专项授权，公司设立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授权该委员会制定并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与考评激励方案。同时，公司为更好地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才智，促进公司的长远、良性发展，制定了科学的高级管理人员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选择机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遵循“德、能、智、体”的原则，由董事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或解聘，任期三年。

考评机制：由董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履职和岗位安排进行考评直至聘用与否。**激励机制**：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

约束机制：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签订《劳动合同》约定以及财务、人事等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综上所述，本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方面符合国家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今后公司还将一如既往地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科技园开发产业、高科技产业，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9.22%，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财务管理风险、财务报告披露风险、资产管理风险、内部信息传递风险和运营风险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控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

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1、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鑫茂科技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巨潮资讯网。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鑫茂科技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鑫茂科技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巨潮资讯网。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2010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一贯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年报信息披露指引、准则、通知等的要求，认真学习，严谨工作，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发生重大差错或造成不良影响的情况发生。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0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15)01025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秀娟、王善文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5)010250号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鑫茂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鑫茂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

反映了鑫茂科技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秀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善文

中国·北京市

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156,527.30	139,082,937.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578,891.82	7,265,767.78
应收账款	196,187,177.92	237,807,742.96
预付款项	8,983,437.02	56,533,637.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765,217.70	20,988,844.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2,854,280.71	1,102,012,962.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082,036.70	46,345,898.76
流动资产合计	1,490,607,569.17	1,610,037,791.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952,819.36	36,952,819.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70,905,858.98	109,194,593.25
固定资产	563,077,651.87	603,152,416.14
在建工程	2,151,634.06	6,356,326.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630,083.70	85,667,768.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438,032.45	32,446,70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27,870.29	15,208,912.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2,583,950.71	888,979,545.33
资产总计	2,283,191,519.88	2,499,017,336.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2,500,000.00	35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883,451.28	40,024,409.55
应付账款	293,204,615.75	305,049,572.99
预收款项	122,045,311.44	116,749,584.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473,207.57	6,264,520.51
应交税费	-13,894,009.59	-6,831,617.85
应付利息	57,284,836.13	39,498,817.70
应付股利	2,496.00	2,496.00

其他应付款	107,443,768.45	80,704,162.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666,400.00	188,116,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6,610,077.03	1,122,578,34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034,000.00	289,750,400.00
应付债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68,589.42	10,320,58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802,589.42	330,070,981.37
负债合计	1,423,412,666.45	1,452,649,327.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2,497,816.00	292,497,8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7,573,660.34	237,573,660.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064.72	-62,064.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284,913.46	45,284,913.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208,906.91	183,833,197.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503,231.99	759,127,523.00
少数股东权益	244,275,621.44	287,240,485.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9,778,853.43	1,046,368,00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83,191,519.88	2,499,017,336.34

法定代表人：杜克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59,248.00	13,024,37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
应收账款	83,300,493.20	127,120,906.85
预付款项	1,825,527.18	5,803,992.71
应收利息	18,375,107.15	13,625,230.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3,215,068.11	142,085,610.38
存货	9,535,128.42	6,479,907.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1,810,572.06	310,140,019.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896,650.91	37,896,650.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5,799,090.57	582,799,090.57
投资性房地产	39,809,676.71	41,381,313.11
固定资产	159,069,527.90	212,846,537.25
在建工程	475,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131,420.35	12,580,770.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42,926.75	11,292,80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6,124,293.19	898,797,171.99
资产总计	1,127,934,865.25	1,208,937,191.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513,188.58	54,915,811.53
预收款项	617,475.99	2,817,475.99
应付职工薪酬	2,838,269.16	2,379,782.39
应交税费	-7,296,565.86	-23,726,881.0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96.00	2,496.00
其他应付款	146,972,514.96	176,413,970.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6,647,378.83	292,802,655.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000,000.00	16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000,000.00	165,000,000.00
负债合计	421,647,378.83	457,802,655.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2,497,816.00	292,497,8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7,644,034.81	237,644,034.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494,509.92	40,494,509.92
未分配利润	135,651,125.69	180,498,174.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287,486.42	751,134,53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7,934,865.25	1,208,937,191.4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06,746,184.36	1,104,710,302.61
其中：营业收入	1,006,746,184.36	1,104,710,302.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3,265,862.01	1,189,060,202.48
其中：营业成本	976,377,757.67	986,757,356.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40,895.84	8,195,760.89
销售费用	22,201,617.30	21,041,066.24
管理费用	100,530,260.55	92,353,461.85
财务费用	81,918,843.05	73,072,828.94
资产减值损失	7,296,487.60	7,639,728.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4,503.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519,677.65	-83,505,396.63
加：营业外收入	11,889,825.33	117,786,222.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24,861.61	108,313,442.74
减：营业外支出	10,793,161.44	209,627.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76,782.58	14,353.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423,013.76	34,071,197.81
减：所得税费用	1,166,141.22	15,981,988.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589,154.98	18,089,20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624,291.01	13,765,503.39
少数股东损益	-42,964,863.97	4,323,706.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6,589,154.98	18,089,20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624,291.01	13,765,503.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964,863.97	4,323,706.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10	0.04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910	0.0471

法定代表人：杜克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8,652,669.47	148,072,520.67
减：营业成本	89,208,486.70	141,078,393.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2,950.27	2,701,711.33
销售费用	5,380,745.50	5,467,465.49
管理费用	30,739,997.60	32,176,341.95
财务费用	16,346,223.71	17,361,011.42
资产减值损失	2,518,804.51	994,3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174,538.82	-51,706,703.11
加：营业外收入	2,101,470.01	108,208,477.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49,539.72	92,073.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722,608.53	56,409,701.47
减：所得税费用	124,440.71	12,283,557.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47,049.24	44,126,143.5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847,049.24	44,126,143.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917,121.97	757,940,880.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76,312.57	56,548,70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393,434.54	814,489,586.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187,355.15	663,226,285.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343,606.12	95,322,634.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73,637.94	20,565,22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66,033.49	42,395,05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770,632.70	821,509,20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22,801.84	-7,019,61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21,88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350.00	165,958,634.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50.00	172,980,519.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72,076.19	70,185,697.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88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873,056.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2,076.19	88,197,641.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2,726.19	84,782,87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6,682,579.99	368,357,590.2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682,579.99	368,357,590.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2,998,288.00	345,790,790.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609,115.52	67,148,580.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562,403.52	412,939,37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79,823.53	-44,581,780.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99,747.88	33,181,48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456,275.18	100,274,792.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156,527.30	133,456,275.1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820,169.90	139,692,105.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9,933.47	410,66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810,103.37	140,102,774.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368,266.29	108,022,788.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22,415.15	23,233,09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1,840.75	4,514,439.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8,618.19	40,883,46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91,140.38	176,653,78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8,962.99	-36,551,01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21,88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958,634.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980,523.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32,143.59	19,455,52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36,88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32,143.59	56,340,52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32,143.59	116,639,99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682,579.99	59,857,590.2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81,600.00	20,6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64,179.99	80,492,590.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331,888.00	138,857,590.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84,197.17	29,677,253.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3,3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489,460.17	168,534,84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719.82	-88,042,25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8,460.78	-7,953,26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7,708.78	15,350,975.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9,248.00	7,397,708.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573,660.34		-62,064.72		45,284,913.46		183,833,197.92	287,240,485.41	1,046,368,00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2,497,816.00				237,573,660.34		-62,064.72		45,284,913.46		183,833,197.92	287,240,485.41	1,046,368,00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624,291.01	-42,964,863.97	-186,589,154.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3,624,291.01	-42,964,863.97	-186,589,154.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573,660.34		-62,064.72		45,284,913.46		40,208,906.91	244,275,621.44	859,778,853.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573,660.34		-62,064.72		40,872,299.11		183,255,243.36	247,403,918.03	1,001,540,87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2,497,816.00				237,573,660.34		-62,064.72		40,872,299.11		183,255,243.36	247,403,918.03	1,001,540,87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2,614.35		577,954.56	39,836,567.38	44,827,136.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65,503.39	4,323,706.00	18,089,209.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12,861.38	35,512,861.3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6,265,548.63	36,265,548.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52,687.25	-752,687.25
（三）利润分配									4,412,614.35		-13,187,548.83		-8,774,934.48
1. 提取盈余公积									4,412,614.35		-4,412,614.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74,934.48		-8,774,934.4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573,660.34		-62,064.72		45,284,913.46		183,833,197.92	287,240,485.41	1,046,368,008.4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644,034.81				40,494,509.92	180,498,174.93	751,134,53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2,497,816.00				237,644,034.81				40,494,509.92	180,498,174.93	751,134,535.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47,049.24	-44,847,049.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847,049.24	-44,847,049.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644,034.81				40,494,509.92	135,651,125.69	706,287,486.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644,034.81				36,081,895.57	149,559,580.26	715,783,32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2,497,816.00				237,644,034.81				36,081,895.57	149,559,580.26	715,783,32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2,614.35	30,938,594.67	35,351,20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126,143.50	44,126,14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12,614.35	-13,187,548.83	-8,774,934.48	
1. 提取盈余公积								4,412,614.35	-4,412,614.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74,934.48	-8,774,934.4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644,034.81			40,494,509.92	180,498,174.93	751,134,535.66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月19日更名为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16日，系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津证办字（1997）57号文批准，在原天津大学天财信息系统工程中心、天津大学填料塔新技术公司、天津华通高新技术公司整体改制的基础上，由天津大学、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第七研究院七〇七研究所、天津大学实业发展总公司、天津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总公司、天津华泽（集团）有限公司、开益国际咨询研究中心、海南琼海市农贸产品交易批发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等七家法人单位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第420号”文件批复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股票于1997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公开交易。1999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5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900万股普通股。2001年8月3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87号”《关于核准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通知》，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2,200万股，其中增发2,000万股，国有股存量发行200万股。按照国务院颁布的《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和财政部“财企便函[2001]62号”《关于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存量发行有关问题的函》，国有股控股股东天津大学及其他国有法人股股东按公司本次融资额的10%减持国有股200万股，减持后国有股由63,104,452股减为61,104,452股。增发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2,754,552元变更为人民币122,754,552元，其中：国有法人股61,754,552元，占总股本的50.31%；社会公众股61,000,000元，占总股本的49.69%。

2005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有关批复文件，同意天津大学将持有的公司29,987,630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集团”）。

2006年1月16日，经公司2005年度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同意，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1200001001400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月19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原控股股东天津大学将其持有的公司29,987,630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鑫茂集团，相关过户手续已经全部完成。过户完成后，鑫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9,987,6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43%，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性质为社会法人股。本次转让完成后，天津大学不再持

有公司股份。同时，经公司2006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第一大股东鑫茂集团以合法持有的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59.98%的股权与公司合法拥有的部分应收账款和长期投资进行置换，其他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11,118,421股股份作为对价。公司股份结构变更为：国有法人股21,625,936股，占总股本的17.62%，境内法人股29,032,802股，占总股本的23.65%，无限售条件股72,095,814股，占总股本的58.73%。2007年3月5日及3月19日公司股份中20,657,265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结构变更为：境内法人股29,987,630股，占总股本的24.43%，境内自然人股13,843股，占总股本的0.01%，无限售条件股92,753,079股，占总股本的75.56%。

2009年5月5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现总股本122,754,5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0.6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96,407,283股。

2009年6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846号）、《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782号）及《关于核准豁免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84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本公司股东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发行股份28,591,037股。公司于2009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股份28,591,037股的股份登记手续。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96,407,283元增加至人民币224,998,320元。

2010年5月1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公司以现有总股本224,998,32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7,499,496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92,497,816股。

2010年5月26日，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同意，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120000000009919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股票简称：鑫茂科技，证券代码：000836。

公司注册地为天津华苑产业区华天道3号，法定代表人为杜克荣，公司经营范围包括：

计算机软件、硬件、信息系统集成、信息处理与服务；光机电一体化；仪器仪表、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文化办公用机械；家用电器、家用电子产品；计算机修理；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自有房屋出租业务；保安监控、防盗器材生产与销售；无线通信终端设备经销、计算机知识培训；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

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纸张批发与零售；机械、电器及制冷设备的安装、施工、智能建筑（系统集成其中消防系统除外）、有线电视系统设计安装；商品房销售代理，房地产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通信用光纤、光缆生产及销售；物业管理及相关服务；停车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鑫茂集团，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杜克荣。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本公司以“控制”为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天津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鑫茂天财酒店有限公司、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天津神州浩天软件有限公司、天津福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泰克特有限公司；其中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为本期新设成立。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动”、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正常。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

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路、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二）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三）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四）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

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

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

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

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3,000万元以上）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3,000万元以下）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需要按照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

况，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六（十一）。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类别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库存的外购商品等）、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及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

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按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

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六（五）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45	5.00%	2.11%-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00%	7.92%-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5.00%	7.92%-15.8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9.5%-15.8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

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40-50	2.00-2.50
专有技术	5-10	10.00-20.00
软件	5	20.00
商标注册权	10	10.00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

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0、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

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流转税额	17%、6%
消费税	应纳税流转额	
营业税	应纳税流转税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营业税、应缴增值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营业税、应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营业税、应缴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15%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15%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公司的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9月9日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该公司2014年度的企业所

得税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年11月8日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该公司2014年度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年11月8日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该公司2014年度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公司的子公司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9月29日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2012年9月29日至2015年9月29日，该公司2014年度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6,971.35	148,673.73
银行存款	71,375,069.00	116,416,176.05
其他货币资金	27,604,486.95	22,518,087.83
合计	99,156,527.30	139,082,937.61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4,332,058.62元，信用证保证金1,499,560.83元，商务卡保证金125,000.00元，住房基金51,527.00元，履约保函保证金1,596,340.50元。

2. 期末货币资金除上述情况以外没有被抵押、冻结等受到限制的情况。

3. 期初、期末的外币折算率为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578,891.82	7,265,767.78
合计	38,578,891.82	7,265,767.78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215,560.12	
合计	19,215,560.12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9,326.20	2.45%	5,589,326.20	100.00%		5,589,326.20	2.11%	5,589,326.2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207,264.43	93.42%	17,020,086.51	7.98%	196,187,177.92	249,829,785.23	94.33%	12,022,042.27	4.81%	237,807,742.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37,542.19	4.13%	9,437,542.19	100.00%		9,437,542.18	3.56%	9,437,542.18	100.00%	
合计	228,234,132.82	100.00%	32,046,954.90	14.04%	196,187,177.92	264,856,653.61	100.00%	27,048,910.65	10.21%	237,807,742.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天大企业(集团)公司光缆厂	3,409,326.20	3,409,32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东思凯电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180,000.00	2,1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89,326.20	5,589,326.2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7,639,304.35	0.00	0.00%
1 至 2 年	28,119,325.25	2,811,932.52	10.00%
2 至 3 年	22,580,817.32	6,774,245.20	30.00%
3 年以上	14,867,817.51	7,433,908.79	
3 至 4 年	5,305,602.68	2,652,801.36	50.00%
4 至 5 年	2,534,807.31	1,267,403.66	50.00%
5 年以上	7,027,407.52	3,513,703.77	50.00%
合计	213,207,264.43	17,020,086.51	7.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期末余额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的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客户	62,648,514.79	27.4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客户	14,087,304.28	6.17	431,120.2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0,685,208.00	4.68	
山东菏泽广电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7,400,000.00	3.24	506,097.6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6,267,760.00	2.75	
合计		101,088,787.07	44.29	937,217.8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46,123.41	37.25%	15,638,162.07	27.66%
1 至 2 年	899,367.79	10.01%	473,572.05	0.84%
2 至 3 年	412,183.70	4.59%	1,241,032.38	2.20%
3 年以上	4,325,762.12	48.15%	39,180,871.14	69.30%
合计	8,983,437.02	--	56,533,637.64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北京雅博石光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3,467.83	14.51	1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河北省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9,508.00	13.24	4-5年878,138.00; 5年以上311,370.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天津欣淼怡景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5,409.68	11.53	3-4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天津中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0,000.00	8.57	5年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毕
供应商:东海县金孚石英制品厂	非关联方	667,800.00	7.43	1年以内214000, 1-2年176000,2-3年2778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	4,966,185.51	55.28	--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896,731.05	23.40%	20,896,731.05	100.00%		20,896,731.05	36.83%	20,896,731.0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162,321.05	66.25%	9,686,159.65	16.37%	49,476,161.40	27,154,531.90	47.87%	6,939,759.65	25.55%	20,214,772.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49,017.76	10.35%	7,959,961.46	86.06%	1,289,056.30	8,678,966.70	15.30%	7,904,894.76	91.08%	774,071.94
合计	89,308,069.86	100.00%	38,542,852.16	43.16%	50,765,217.70	56,730,229.65	100.00%	35,741,385.46	63.00%	20,988,844.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合纵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4,896,731.05	4,896,731.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896,731.05	20,896,731.0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440,735.21		
1 至 2 年	2,399,596.95	239,959.70	10.00%
2 至 3 年	8,573,972.51	2,572,191.75	30.00%
3 年以上	13,748,016.38	6,874,008.20	
3 至 4 年	4,739,561.60	2,369,780.80	50.00%
4 至 5 年	5,156,156.18	2,578,078.10	50.00%
5 年以上	3,852,298.60	1,926,149.30	50.00%
合计	59,162,321.05	9,686,159.65	16.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杨柳青镇政府	往来款	18,587,472.00	1 年以内	20.81%	
天津瑞和天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款	7,000,000.00	2-3 年	7.84%	2,100,000.00
天津市滨海新区土地发展中心	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5.60%	
李克山	备用金	460,000.00	1 年以内	0.52%	
建设安全监督管理站	保证金	408,090.04	1-3 年	0.46%	
合计	--	31,455,562.04	--	35.22%	2,100,000.00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803,432.79	246,778.77	129,556,654.02	251,224,922.89	3,249,969.81	247,974,953.08
在产品	36,064,928.33		36,064,928.33	37,108,524.56		37,108,524.56
库存商品	107,096,856.05	8,288,432.43	98,808,423.62	48,574,623.13	9,167,999.45	39,406,623.68
工程施工	81,766,889.94		81,766,889.94	66,326,408.84		66,326,408.84
低值易耗品	2,626,594.95		2,626,594.95	2,628,609.51		2,628,609.51
开发成本	448,342,348.78		448,342,348.78	433,600,151.29		433,600,151.29
开发产品	285,688,441.07		285,688,441.07	274,967,691.11		274,967,691.11
合计	1,091,389,491.91	8,535,211.20	1,082,854,280.71	1,114,430,931.33	12,417,969.26	1,102,012,962.0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49,969.81			3,003,191.04		246,778.77
库存商品	9,167,999.45		-503,021.85	376,545.17		8,288,432.43
合计	12,417,969.26		-503,021.85	3,379,736.21		8,535,211.20

本公司本期核销部分已经全额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而转销存货跌价准备3,379,736.21元。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14,082,036.70	46,345,898.76
合计	14,082,036.70	46,345,898.76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按成本计量的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合计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丹东菊花	10,836,168.45			10,836,168.45					19.00%	
证券培训中心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62%	
华联商厦	200,900.00			200,900.00						
天大天久	25,915,750.91			25,915,750.91					19.00%	
合计	36,982,819.36			36,982,819.36	30,000.00			30,0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1,404,344.89	24,234,694.57		145,639,03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9,766,715.18			9,766,715.1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766,715.18			9,766,715.1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8,570,495.56	14,641,404.51		63,211,900.0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8,570,495.56	14,641,404.51		63,211,900.07
4. 期末余额	82,600,564.51	9,593,290.06		92,193,854.5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516,429.30	3,928,016.91		36,444,446.2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64,303.16	477,354.04		4,741,657.20
(1) 计提或摊销	4,264,303.16	477,354.04		4,741,657.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77,494.86	2,220,612.96		19,898,107.82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7,677,494.86	2,220,612.96		19,898,107.82
4. 期末余额	19,103,237.60	2,184,757.99		21,287,995.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497,326.91	7,408,532.07		70,905,858.98
2. 期初账面价值	88,887,915.59	20,306,677.66		109,194,593.2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安耐厂房-建筑物	648,277.74	计划拆除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5,581,581.71	541,452,842.14		16,254,856.24	9,898,223.67	843,187,503.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6,680.00	9,201,270.68		387,200.00	698,740.75	10,473,891.43
(1) 购置	186,680.00	9,201,270.68		387,200.00	698,740.75	10,473,891.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3,825.74	101,470.00		806,792.00	10,769.24	2,712,856.98
(1) 处置或报废	1,793,825.74	101,470.00		806,792.00	10,769.24	2,712,856.98
4. 期末余额	273,974,435.97	550,552,642.82		15,835,264.24	10,586,195.18	850,948,538.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681,647.67	161,252,338.74		9,616,911.16	8,951,176.21	224,502,073.78
2. 本期增加金额	5,053,048.97	42,009,151.15		1,301,370.47	580,623.74	48,944,194.33
(1) 计提	5,053,048.97	42,009,151.15		1,301,370.47	580,623.74	48,977,194.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61,763.39	69,949.05		766,452.39	10,230.78	1,108,395.61
(1) 处置或报废	261,763.39	69,949.05		766,452.39	10,230.78	1,108,395.61
4. 期末余额	49,472,933.25	203,191,540.84		10,151,829.24	9,521,569.17	272,337,872.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431,413.80		101,600.04		15,533,013.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431,413.80		101,600.04		15,533,013.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4,501,502.72	331,929,688.18		5,581,834.96	1,064,626.01	563,077,651.87
2. 期初账面价值	230,899,934.04	364,769,089.60		6,536,345.04	947,047.46	603,152,416.14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纤二厂				6,356,326.35		6,356,326.35
3号中频	1,099,243.34		1,099,243.34			
中频1号	537,390.72		537,390.72			
塘沽新建光棒厂房	475,000.00		475,000.00			
PSOD套管项目	40,000.00		40,000.00			
合计	2,151,634.06		2,151,634.06	6,356,326.35		6,356,326.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光纤二厂		6,356,326.35		86,000.00	6,270,326.35							其他
发生系统	20.00		205,872.71	205,872.71								其他
3号中频	266.00		1,099,243.34			1,099,243.34						其他
中频1号	300.00		537,390.72			537,390.72						其他
塘沽新建光棒厂房			475,000.00			475,000.00						募股资金
PSOD 套管项目			40,000.00			40,000.00						
合计	586.00	6,356,326.35	2,357,506.77	291,872.71	6,270,326.35	2,151,634.06	--	--				--

1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875,634.81	14,417,845.50	4,248,360.00	63,250,000.00	145,791,840.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3,875,634.81	14,417,845.50	4,248,360.00	63,250,000.00	145,791,840.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092,810.85	10,047,851.81	4,247,158.98	27,736,250.14	60,124,071.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5,007.34	596,476.47	1,201.02	5,985,000.00	8,037,684.83
(1) 计提	1,455,007.34	596,476.47	1,201.02	5,985,000.00	8,037,684.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547,818.19	10,644,328.28	4,248,360.00	33,721,250.14	68,161,756.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327,816.62	3,773,517.22		29,528,749.86	77,630,083.70
2. 期初账面价值	45,782,823.96	4,369,993.69	1,201.02	35,513,749.86	85,667,768.53

本期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光纤厂房改造	545,283.03		161,954.28		383,328.75
租赁光缆厂房工艺改造	17,298,090.98	170,596.00	2,833,773.46		14,634,913.52
酒店装修	9,257,530.89		2,541,771.18		6,715,759.71
光纤气体储槽基础制作费用	50,420.57		26,418.37		24,002.20
光纤变电室改造	110,499.97		26,000.04		84,499.93

光纤设备护栏	168,652.22		75,037.92		93,614.30
光纤设备改造	606,461.54		131,658.12		474,803.42
租赁房屋改造	11,879.02		11,879.02		
租赁设备改造费用	4,225,185.02		472,807.32		3,752,377.70
光纤二厂食堂改造	172,705.58		40,636.56		132,069.02
龙川科贸二厂厂房修复工程		91,578.00	10,684.10		80,893.90
北仓库空调及吊顶改造费用		63,900.00	2,130.00		61,770.00
合计	32,446,708.82	326,074.00	6,334,750.37		26,438,032.45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894,581.12	15,427,870.29	61,737,742.23	15,208,912.88
合计	72,894,581.12	15,427,870.29	61,737,742.23	15,208,912.88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120,000,000.00
抵押借款	144,500,000.00	132,000,000.00
保证借款	238,000,000.00	101,000,000.00
合计	402,500,000.00	35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抵押借款情况：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位于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15号B-501, 502, 503, 102, 1804, 1903, 1904, 1910, 2101, 2108, A-107的开发产品作为抵押物, 建筑面积为2,711.56平方米, 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城支行贷款人民币1,000万元, 年贷款利率为年固定利率7.50%, 贷款期限自2014年3月19日至2015年3月18日。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位于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15号1-B-201的开发产品作为抵押物, 建筑面积为4,363.37平方米, 向天津市福信典当行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1,500万元, 月综合费率为2.18%。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位于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15号

1-B-101, 103, 104, 406的开发产品作为抵押物, 建筑面积为894.35平方米, 向天津旭日阔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500万元, 借款期限2014年7月3日至2015年1月2日, 月综合费率1.5%。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汽车产业孵化基地即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于成路1号3、5、7、17号楼及房产所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抵押面积为5919.50平方米), 向天津市福信典当行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1,520万元, 月综合费率2.18%。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西青区杨柳青镇柳口路南段西侧23号、25号、31号、33号楼及房产所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抵押面积为8007.77平方米), 向天津市福信典当行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1,730万元, 月综合费率2.18%。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西青区杨柳青镇柳口路南段西侧37号、39号楼及房产所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抵押面积为6,689.11平方米), 向天津市福信典当行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2,100万元, 月综合费率2.18%。

(6) 本公司之子公司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司房产、土地使用权(该权证总面积33,333.30平方米, 用于抵押15,477.72平方米)作为抵押物, 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贷款人民币10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4年8月28日至2015年8月27日, 利率为贷款实际提款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

(7) 本公司从天津农商银行高新区支行贷款3,000.00万元, 贷款期限自2014年9月29日至2015年9月28日, 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5%, 抵押物为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A区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 房地证津字第116031301873号)。

(8) 本公司从中国银行天津西青支行贷款3,000万元, 第一笔1,408.088万元贷款期限自2014年8月12日至2015年2月2日, 第二笔1,591.912万元贷款期限自2014年8月20日至2015年2月13日, 贷款年利率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 抵押物为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C区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 房地证津字第116031301873号)。

期末保证借款情况: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2,500万元, 借款期限2014年11月25日至2015年9月30日, 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5%, 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1,500

万元，贷款期限2014年12月2日至2015年9月21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西青支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4年11月11日至2015年11月10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天津南开支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4年2月14日至2015年2月13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第一笔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第二笔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4年9月5日至2015年9月5日，贷款年利率均为年固定利率6.3%，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1,6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4年12月1日至2015年11月30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杜克荣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向自然人李晶秋贷款借款人民币200万元，借款期限2014年5月4日至2015年5月3日，月综合费率3.5%，该项借款由杜克荣、杜娟、韩立君、孙昭慧、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期末质押借款情况：

(1)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益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10月24日至2015年3月25日，年贷款利率为年固定利率5.60%，该项贷款由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883,451.28	40,024,409.55
合计	46,883,451.28	40,024,409.55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	122,439,280.82	161,368,630.13
购买设备	44,059.01	1,388,783.25
工程款	170,644,341.51	141,960,282.55
其他	76,934.41	331,877.06
合计	293,204,615.75	305,049,572.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款	80,624,143.09	尚未结算
材料采购	3,204,861.36	尚未结算
合计	83,829,004.45	--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88,590,664.17	92,786,536.00
预收货款	30,731,663.59	21,323,159.16
其他	2,722,983.68	2,639,889.62
合计	122,045,311.44	116,749,584.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售房款	70,953,273.00	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货款	3,098,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74,051,273.00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191,119.24	97,352,555.27	96,099,738.82	7,443,935.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401.27	10,419,564.10	10,463,693.49	29,271.88
合计	6,264,520.51	107,772,119.37	106,563,432.31	7,473,207.5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4,979.16	82,918,042.60	82,129,507.53	3,253,514.23
2、职工福利费		4,153,176.25	4,153,176.25	
3、社会保险费	5,415.96	4,852,873.48	4,845,341.58	12,947.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15.96	4,151,010.32	4,143,478.42	12,947.86
工伤保险费		371,691.08	371,691.08	
生育保险费		330,172.08	330,172.08	
4、住房公积金	33,055.00	4,074,427.00	4,062,853.00	44,62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87,669.12	1,024,713.55	579,538.07	4,132,844.60
辞退福利		329,322.39	329,322.39	
合计	6,191,119.24	97,352,555.27	96,099,738.82	7,443,935.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329.43	9,587,492.70	9,602,550.25	29,271.88
2、失业保险费	29,071.84	832,071.40	861,143.24	
合计	73,401.27	10,419,564.10	10,463,693.49	29,271.88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3,486,340.80	-2,690,452.10
企业所得税	-8,569,107.26	-2,683,913.53
个人所得税	147,164.87	137,676.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080.76	-176,545.87
教育费附加	-171,089.69	-136,515.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06.47	
防洪费	-35,729.49	-32,677.62
土地增值税	-1,656,521.38	-1,478,617.52
房产税	176,820.05	217,577.33
城镇土地使用税	-88,906.88	
印花税	143.65	6,121.24
其他	2,731.63	5,728.81
合计	-13,894,009.59	-6,831,617.85

2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2,700,000.00	2,7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4,584,836.13	36,798,817.70
合计	57,284,836.13	39,498,817.70

22、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2,496.00	2,496.00
合计	2,496.00	2,496.00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04,092,379.45	75,550,292.79
保证金	2,268,000.00	3,212,484.96
专项工程及设备款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	783,389.00	1,641,385.13
合计	107,443,768.45	80,704,162.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往来款	2,245,726.02	尚未结算
保证金	2,268,000.00	尚未结项
合计	4,513,726.02	--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3,666,400.00	188,116,400.00
合计	123,666,400.00	188,116,400.00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6,284,000.00	271,000,400.00
保证借款	3,750,000.00	18,750,000.00
合计	240,034,000.00	289,750,4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说明：

①本公司从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借款人民币26,000万元，期限自2009年3月30日至2017年3月29日，用途为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抵押物为天津市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A区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房地证津字第116031301873号），抵押面积为45228.68平方米。2010年、2011年、2012年、2013年分别偿还1,000万元、2,000万元、3,000万元、4,000万元，本报告期内已偿还4,000万元，期末余额12,000万元，其中2015年4月10日到期的4,000万元已经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②本公司从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借款人民币6,500万元，期限自2012年6月15日至2017年6月14日，借款用途为采购机器设备，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抵押物为天津市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A区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房地证津字第116031301873号）。2013年偿还1,000万元，本报告期内已偿还1,000万元，期末余额4,500万元，其中2015年6月10日、2015年12月10日分别应偿还1,000万元，合计2,000万元已经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③子公司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借款人民币9545万元，用途为归还贷款，期限为36个月，2011年11月11日至2014年11月10日，已偿还2200万元，期末余额7345万元；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0%。该项贷款以公司在建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抵押面积54,793.15平米。对于剩余7345万元的借款到期未偿还并签订新的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2015年1月5日至2018年1月4日，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5%即8.7%，其中2015年4月4日应偿还200万元，2015年7月4日应偿还200万元，2015年10月4日应偿还200万元，合计600万元已经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④子公司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借

款人民币7500万元，用途为归还贷款，期限自2012年1月10日至2015年1月9日，已偿还2400万元，期末余额5100万元，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0%。剩余的5100万元已签订新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15年1月5日至2018年1月4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5%，其中于2015年4月4日应偿还200万元，2015年7月4日应偿还200万元，2015年10月4日应偿还200万元，合计600万元已经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11,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2年7月25日至2016年7月24日，用途为非色散低水峰扩产建设项目。公司以坐落于天津市滨海高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0号的房地产提供4,000万元抵押担保，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20900583号，以坐落于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海泰创新五路东侧的房地产提供5,000万元抵押担保，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11400709号。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2013年偿还1,833.32万元，2014年已偿还3,666.64万元，余额5,500.04万元。其中四笔各916.66万元分别于2015年3月21日、2015年6月21日、2015年9月21日、2015年12月21日到期，合计3,666.64万元已经划归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⑥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向天津汉能小额贷款公司借款人民币5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10月28日至2016年10月27日，以位于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15号1-C-412，1206的开发产品作为抵押物，建筑面积为110.07方米，月综合费率3%。

(2) 保证借款说明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贷款6,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1年4月29日至2016年4月28日，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2年偿还1,125万元，2013年偿还1,500万元，本报告期内已偿还1,500万元，余额1,875万元。其中四笔各375万元分别于2015年3月21日、2015年6月21日、2015年9月21日、2015年12月21日到期，合计1,500万元已经划归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11,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2年7月25日至2016年7月24日，用途为非色散低水峰扩产建设项目，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2,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3. 30	2017. 3. 29	7. 38	80, 000, 000. 00	120, 000, 000. 00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6. 15	2017. 6. 14	7. 38	25, 000, 000. 00	45, 000, 000. 00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1. 11. 11	2018. 1. 4	9. 31	67, 450, 000. 00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2. 1. 10	2015. 1. 9	8. 61	45, 000, 000. 00	51, 000, 000. 00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1. 4. 29	2016. 4. 28	6. 72	3, 750, 000. 00	18, 750, 000. 00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2. 7. 25	2016. 7. 24	6. 40	18, 334, 000. 00	55, 000, 400. 00
合计	--		--	239, 534, 000. 00	289, 750, 400. 00

2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天地债	30, 000, 000. 00	30, 000, 000. 00
合计	30, 000, 000. 00	30, 000, 000. 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12 天地债	30, 000, 000. 00	2013 年 01 月 28 日	2016 年 01 月 27 日	30, 000, 000. 00	30, 000, 000. 00						30, 000, 000. 00
合计	--	--	--	30, 000, 000. 00	30, 000, 000. 00						30, 000, 000. 00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 320, 581. 37	4, 360, 481. 44	7, 912, 473. 39	6, 768, 589. 42	
合计	10, 320, 581. 37	4, 360, 481. 44	7, 912, 473. 39	6, 768, 589. 4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节能财政补贴	500, 000. 00				500, 000. 00	
非色散新型单模光纤拉丝扩产专项资金	4, 320, 000. 00		540, 000. 00		3, 780, 000. 00	与资产相关
军工项目	5, 500, 581. 37	4, 360, 481. 44	7, 372, 473. 39		2, 488, 589. 4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 320, 581. 37	4, 360, 481. 44	7, 912, 473. 39		6, 768, 589. 42	--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2,497,816.00						292,497,816.00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799,610.52			115,799,610.52
其他资本公积	121,774,049.82			121,774,049.82
合计	237,573,660.34			237,573,660.34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284,913.46			45,284,913.46
合计	45,284,913.46			45,284,913.46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833,197.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3,833,197.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624,291.01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208,906.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2,927,883.54	973,078,258.26	1,101,594,317.49	983,404,846.91
其他业务	3,818,300.82	3,299,499.41	3,115,985.12	3,352,509.30
合计	1,006,746,184.36	976,377,757.67	1,104,710,302.61	986,757,356.21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712,143.10	5,005,612.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3,518.24	410,601.41
教育费附加	374,326.86	296,314.28
防洪费	7,420.43	12,621.93
土地增值税	323,487.21	2,470,611.20
合计	4,940,895.84	8,195,760.89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福利费、工会及教育经费	6,089,109.56	4,661,670.77
办公费、差旅费	2,021,478.60	2,495,499.13
折旧及物料损耗	75,092.68	319,740.82
广告费	316,662.81	295,821.98
招待费	591,845.90	377,451.50
动力费	1,300,991.26	1,448,862.41
运输费	7,698,820.21	8,641,470.80
维修费	709,250.00	480,090.86
会议费		1,670.00
服务费	2,701,337.93	889,462.21
手续费	52,975.53	216,022.23
其他	644,052.82	1,213,303.53
合计	22,201,617.30	21,041,066.24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福利费、工会及教育经费	53,290,613.36	48,130,987.56
办公费	2,921,371.54	1,300,957.57
差旅费	474,897.19	796,476.26
车辆费用	2,285,050.34	1,924,529.19
招待费	1,376,920.79	1,525,464.35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33,920.03	5,409,961.52
累计折旧及摊销	12,168,502.59	13,297,103.18
税费	5,618,299.46	5,743,133.02
维修费、物料消耗	46,500.00	747,951.56
研发经费	10,961,062.38	2,056,329.96
财产保险费	130,100.38	83,431.75
服务费及租赁费	550,853.15	1,994,808.42
其他管理费用	7,872,169.34	9,342,327.51
合计	100,530,260.55	92,353,461.85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940,108.63	74,212,527.56
减：利息收入	1,338,981.24	1,758,402.07
汇兑损益	190.02	
银行手续费	864,744.44	565,032.94
其他	452,781.20	53,670.51
合计	81,918,843.05	73,072,828.94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799,509.45	5,338,728.35
二、存货跌价损失	-503,021.85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301,000.00
合计	7,296,487.60	7,639,728.35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844,503.24
合计		844,503.24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24,861.61	108,313,442.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24,861.61	108,313,442.74	
政府补助	8,274,073.39	5,413,993.58	
其他	2,490,890.33	4,058,785.87	
合计	11,889,825.33	117,786,222.19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非色散新型单模光纤拉丝扩产	540,000.00	540,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92,000.00	
新型光纤涂覆工艺技术开发与应用		200,000.00	
工艺研发及成果转化项目		1,100,000.00	
非色散低水峰光纤扩充建设项目		1,000,000.00	
贴息款	326,400.00	591,000.00	
ITS 平台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专利资助金	35,200.00	513,670.00	

交流活动经费		5,440.00	
就业补贴		13,200.00	
光纤拉丝设备制造及新型非色散单模光纤开发		204,000.00	
军工 JZT 项目	4,170,035.13	43,712.34	
军工 JZT5 项目	685,391.89	105,756.56	
军工 JZT6 项目	600,000.00		
军工 JZT7 项目	150,434.92		
国家 863 项目	1,225,285.65	5,214.68	
激光光纤预制棒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	2,844.36		
高精度石英管成型技术的研究	400,000.00		
中小微型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38,481.44		
省创新方法示范企业资助经费	100,000.00		
合计	8,274,073.39	5,413,993.58	--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476,782.58	14,353.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476,782.58	14,353.14	
其他	4,316,378.86	195,274.61	
合计	10,793,161.44	209,627.75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10,540.86	5,055,424.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4,399.64	10,926,563.86
合计	1,166,141.22	15,981,988.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5,423,013.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355,753.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57,072.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61,490.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3,313.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280,017.88
所得税费用	1,166,141.22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存款利息收入	1,338,775.25	1,513,316.48
政府补助收入	4,768,724.96	3,740,000.00
其他收入	3,500.02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69,365,312.36	51,295,389.10
合计	75,476,312.57	56,548,705.5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及会议费	3,401,468.27	4,654,473.77
保洁、保安费	1,974,400.15	1,717,327.66
财产保险费	142,143.55	239,466.62
差旅费	1,123,732.11	1,119,651.80
修理费	783,823.55	2,312,818.05
服务费	1,187,044.27	1,294,892.39
广告费		478,717.49
机动车费及使用费	2,473,934.88	1,796,219.47
聘请中介机构费	2,934,833.93	6,085,331.62
水电费	571,783.46	2,281,111.02
通讯费	451,426.60	417,650.86
物料消耗	168,040.73	145,052.55
研发支出	8,229,583.59	1,993,329.96
业务招待费	1,899,416.69	1,847,437.85
诉讼、赔偿费	25,252.00	30,000.00
租赁费	1,620,337.36	1,222,836.90
支付的其他费用	4,858,115.98	2,581,597.32
支付的财务费用手续费	1,222,565.24	342,937.19
被冻结的存款		5,626,662.43
支付的往来款	17,998,131.13	6,207,537.57
合计	51,066,033.49	42,395,052.52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向增发费用	955,000.00	
合计	955,000.00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6,589,154.98	18,089,209.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96,487.60	7,639,728.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3,685,851.53	48,825,346.54
无形资产摊销	8,037,684.83	8,068,356.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34,750.37	6,356,28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51,390.41	-108,299,089.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940,108.63	74,212,527.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4,50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957.41	10,926,563.8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80,616.37	-140,470,738.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37,309.80	-30,809,802.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466,714.69	99,286,49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22,801.84	-7,019,614.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156,527.30	133,456,275.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456,275.18	100,274,792.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99,747.88	33,181,482.7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9,156,527.30	133,456,275.18
其中：库存现金	176,971.35	148,673.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375,069.00	110,789,513.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604,486.95	22,518,087.8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156,527.30	133,456,275.18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597,784,502.7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05,399,925.53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4,327,816.62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6,127,027.51	借款抵押
合计	903,639,272.40	--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450.45
欧元	294.32	8.33	2,450.4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为天大天财（香港）有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报表项目	人民币：美元	人民币：港币	备注
流动资产		1: 0.7862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固定资产		1: 0.88048	发生日即期汇率
实收资本	1: 8.2773		发生日即期汇率
损益类		1: 0.7862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天津圣润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5日经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予以注销，并于2014年11月4日办理完注销手续，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13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1月9日获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2019300008386的营业执照，公司自成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IT	32.65%	57.35%	设立取得
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投资	77.68%	10.01%	设立取得
天津神州浩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IT 产业	100.00%		设立取得
天大天财(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香 港	IT 产业	100.00%		设立取得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房地产	9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鑫茂天财酒店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服务业	90.00%	10.00%	设立取得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取得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取得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房地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房地产	7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制造业	52.8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取得
天津泰科特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服务业	56.76%	43.24%	设立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4,156,627.55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10.00%	10.00		14,417,403.64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49.00%	49.00		153,808,378.37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0.00%	20.00		16,056,557.89
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2.32%	22.32		12,862,941.16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30.00		7,746,952.75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14%	47.14		38,459,516.5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5,216,329.76	8,708,655.50	213,924,985.26	142,358,709.76	30,000,000.00	172,358,709.76	165,296,979.89	8,801,350.85	174,098,330.74	98,170,582.17	30,000,000.00	128,170,582.17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206,760,682.37	11,781,689.34	218,542,371.71	74,368,335.33		74,368,335.33	203,200,273.63	34,034,687.87	237,234,961.50	86,782,640.18		86,782,640.18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66,160,378.49	391,258,639.71	657,419,018.20	317,660,368.47	25,864,000.00	343,524,368.47	349,596,814.51	373,408,612.50	723,005,427.01	272,473,273.77	78,070,400.00	350,543,673.77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23,022,242.55	55,860,714.56	278,882,957.11	198,600,167.66		198,600,167.66	230,104,127.95	66,243,127.46	296,347,255.41	199,341,697.24		199,341,697.24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5,237,005.26	23,203,383.16	488,440,388.42	417,117,212.60	45,500,000.00	462,617,212.60	450,829,770.73	45,512,707.33	496,342,478.06	383,250,017.38	51,500,000.00	434,750,017.38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090,137.35	41,194,623.07	105,787,782.27	21,713,455.68	2,488,589.42	24,202,045.10	61,347,476.94	42,411,213.69	109,881,537.98	21,449,372.74	5,500,581.37	26,949,954.11
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3,109,575.00	14,208,412.13	87,317,987.39	1,930,172.50		1,930,172.50	73,204,040.83	15,736,871.14	88,940,911.97	1,930,172.50		1,930,172.5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证公司必要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金融工具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具体内容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来自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大中型上市银行和国际主要银行，在正常经济环境下，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主要采用现款销售、定金销售、长期战略合作方销售等模式，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在与新客户签订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超过内控限额的赊销合同，需要经营管理层会签。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政府补贴款、备用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主要采用备用金管理、定期检查清收管理、单项判断等，确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存在潜亏和信用风险控制合理范围。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借款为固定利率，不存在利率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无重大外汇风险。详见附注六、42（1）。

3、其他风险

本公司无高风险投资，无重大的其他市场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资金充足，不存在资金短缺风险。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	投资	300,000,000 元	23.03%	23.0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杜克荣。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丹东菊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鑫茂鑫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荣盟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37,899.00	271,189.5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4,715,835.12	4,715,835.12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4年11月25日	2015年09月30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年12月02日	2015年09月21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1年04月29日	2016年04月28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9月27日	2016年07月24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08月01日	2015年07月31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09月05日	2015年09月04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年11月11日	2015年11月11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02月14日	2015年02月13日	否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5,412,000.00	2013年01月28日	2016年01月27日	否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6,378,000.00	2013年01月28日	2016年01月27日	否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78,000.00	2013年01月28日	2016年01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人民币2,500万元，借款期限2013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人民币1,500万元，贷款期限2013年10月18日至2014年6月25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贷款人民币6,000万元，贷款期限2011年4月29日至2016年4月28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贷款人民币11,000万元，期限自2012年7月25日至2016年7月24日，用途为非色散低水峰扩产建设项目。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最初提供7,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3年9月天津

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以自有厂房向银行追加5,000万元抵押担保,致使公司为其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余额降至2,000万元,该项担保期限为2013年9月27日至2016年7月24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5)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2014年9月5日至2015年9月4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期限2014年11月11日至2015年11月11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获得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授信5000万元,其中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期限2014年2月14日至2015年2月13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授信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1月28日发行三年期中小企业私募债3000万元。公司、福沃科技、泰科特分别按各自持股比例提供相应额度的连带担保。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38,038.20	104,192.46	500,139.20	31,283.57
应收账款	丹东菊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00	395,000.00	790,000.00	395,000.00
应收账款	天津市荣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3,798.81	21,899.41	43,798.81	21,657.61
应收账款	天津鑫茂鑫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311.00	9,155.50	18,311.00	9,155.50
预付款项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29,645.78	
其他应收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2,986.26		392,986.26	
其他应收款	天津荣罡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4,100.00	12,050.00	24,100.00	12,0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市荣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367,160.09	3,367,160.09
应付账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5,285.52	
其他应付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771,776.51	47,865,060.22
其他应付款	丹东菊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345,900.00	345,900.00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p>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于 2014 年 11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4 年 12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1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143 万股新股。</p> <p>截止 2015 年 2 月 17 日，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320,592.00 股，募集资金 893,596,795.2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累计发生的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费用后净募集资金 875,341,795.20 元，其中股本 110,320,592.00 元，资本公积 765,021,203.20 元。</p> <p>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4 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已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p>		
期后还款情况	<p>①本公司从中国银行天津西青支行贷款 3,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2 月 2 日、2015 年 2 月 13 日分两次偿还完毕。</p> <p>②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城支行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应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到期，该笔款项公司已按期偿还。</p> <p>③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益支行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应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到期，该笔款项公司已按期偿还。</p> <p>④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5500.04 万元，其中 916.66 万元应于 2015 年 3 月 21 日到期，该笔款项公司已按期偿还。</p>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鑫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

(1) 2013年7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集团”）将所持有的本公司6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22%）分别质押给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2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6%）、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6%），为鑫茂集团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2014年7月23日，上述质押给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2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2014年7月25日，鑫茂集团将上述股份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鑫茂集团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2014年7月29日，上述质押给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2014年7月31日，鑫茂集团将上述股份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鑫茂集团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鑫茂集团累计质押股份65,000,000股，占其当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6.51%，占公司总股本的22.22%。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351,326.20	62.73%	3,409,326.20	5.65%	56,942,000.00	107,052,492.33	77.03%	3,409,326.20	3.18%	103,643,166.1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21,682.45	28.81%	1,363,189.25	4.92%	26,358,493.20	23,775,371.22	17.11%	297,630.50	1.25%	23,477,740.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8,568.41	8.46%	8,138,568.41	100.00%		8,138,568.40	5.86%	8,138,568.40	100.00%	
合计	96,211,577.06	100.00%	12,911,083.86	13.42%	83,300,493.20	138,966,431.95	100.00%	11,845,525.10	8.52%	127,120,906.8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702,433.91		
1 至 2 年	5,269,587.54	526,958.75	10.00%
2 至 3 年	2,693,000.00	807,900.00	30.00%
3 年以上	56,661.00	28,330.5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56,661.00	28,330.50	50.00%
合计	27,721,682.45	1,363,189.25	4.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子公司	56,942,000.00	59.1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客户	14,087,304.28	14.64	431,120.2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邢台分公司	客户	4,720,564.73	4.91	
安徽天大企业(集团)公司光缆厂	客户	3,409,326.20	3.54	3,409,326.20
吴江飞乐恒通光纤光缆	客户	1,998,448.00	2.08	1,998,448.00
合计		81,157,643.21	84.35	5,838,894.4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390,024.77	86.71%	10,000,000.00	6.69%	139,390,024.77	143,575,740.37	89.90%	10,000,000.00	6.96%	133,575,740.3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49,539.49	8.27%	2,181,786.75	15.31%	12,067,752.74	7,289,539.50	4.56%	728,541.00	9.99%	6,560,998.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41,908.11	5.02%	6,884,617.51	79.67%	1,757,290.60	8,833,489.02	5.54%	6,884,617.51	77.94%	1,948,871.51
合计	172,281,472.37	100.00%	19,066,404.26	11.07%	153,215,068.11	159,698,768.89	100.00%	17,613,158.51	11.03%	142,085,610.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959,999.99		
1 至 2 年	32,457.50	3,245.75	10.00%
2 至 3 年	7,250,000.00	2,175,00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7,082.00	3,541.00	50.00%
合计	14,249,539.49	2,181,786.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556,791.66	3-4年	33.99%	
天津鑫茂天财酒店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075,158.13	7757181元1年以内； 9161760元1-2年； 34156217.13元2-3年	29.65%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642,800.58	5192130.58元4-5年； 18450670元5年以上	13.72%	
天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	5年以上	5.80%	10,000,000.00
天津瑞和天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7,000,000.00	2-3年	4.06%	2,100,000.00
合计	--	150,274,750.37	--	87.23%	12,1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4,765,139.34	4,552,830.85	570,212,308.49	561,765,139.34	4,552,830.85	557,212,308.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586,782.08		25,586,782.08	25,586,782.08		25,586,782.08
合计	600,351,921.42	4,552,830.85	595,799,090.57	587,351,921.42	4,552,830.85	582,799,090.5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7,600,000.00			77,600,000.00		
天津泰科特科技有限公司	14,190,000.00			14,190,000.00		1,925,100.85
天津天大天财酒店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天大天财（香港）分公司	827,730.00			827,730.00		827,730.00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118,491,430.46			118,491,430.46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595,097.21			36,595,097.21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3,175,881.67			83,175,881.67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112,200,000.00			112,200,000.00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885,000.00			36,885,000.00		
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561,765,139.34	13,000,000.00		574,765,139.34		4,552,830.8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044,357.60	60,600,174.83	93,234,566.85	86,240,439.78
其他业务	28,608,311.87	28,608,311.87	54,837,953.82	54,837,953.81
合计	98,652,669.47	89,208,486.70	148,072,520.67	141,078,393.59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51,920.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74,073.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5,488.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1,505.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35,205.28	
合计	-1,080,047.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0%	-0.4910	-0.49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4%	-0.4863	-0.4863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274,792.43	139,082,937.61	99,156,527.30
应收票据	39,690,000.00	7,265,767.78	38,578,891.82
应收账款	227,386,420.71	237,807,742.96	196,187,177.92
预付款项	104,767,293.24	56,533,637.64	8,983,437.02
其他应收款	33,605,226.58	20,988,844.19	50,765,217.70
存货	945,079,532.67	1,102,012,962.07	1,082,854,280.71
其他流动资产	7,926,930.72	3,122,893.10	14,082,036.70
流动资产合计	1,458,730,196.35	1,566,814,785.35	1,490,607,569.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952,819.36	36,952,819.36	36,952,819.36
投资性房地产	108,305,888.45	109,194,593.25	70,905,858.98
固定资产	476,849,880.70	603,152,416.14	563,077,651.87
在建工程	131,723,788.69	6,356,326.35	2,151,634.06
无形资产	89,455,163.07	85,667,768.53	77,630,083.70
长期待摊费用	24,707,553.62	32,446,708.82	26,438,03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35,476.74	15,208,912.88	15,427,870.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4,130,570.63	888,979,545.33	792,583,950.71
资产总计	2,352,860,766.98	2,455,794,330.68	2,283,191,519.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8,100,000.00	353,000,000.00	402,500,000.00
应付票据	55,456,079.25	40,024,409.55	46,883,451.28

应付账款	299,275,956.74	305,049,572.99	293,204,615.75
预收款项	108,983,092.62	116,749,584.78	122,045,311.44
应付职工薪酬	5,378,494.29	6,264,520.51	7,473,207.57
应交税费	-38,394,542.13	-50,054,623.51	-13,894,009.59
应付利息	18,745,884.37	39,498,817.70	57,284,836.13
应付股利	2,496.00	2,496.00	2,496.00
其他应付款	59,212,433.72	80,704,162.88	107,443,768.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333,200.00	188,116,400.00	123,666,4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42,093,094.86	1,079,355,340.90	1,146,610,077.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3,866,800.00	289,750,400.00	240,034,000.00
应付债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递延收益	5,360,000.00	10,320,581.37	6,768,589.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9,226,800.00	330,070,981.37	276,802,589.42
负债合计	1,351,319,894.86	1,409,426,322.27	1,423,412,666.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2,497,816.00	292,497,816.00	292,497,816.00
资本公积	237,573,660.34	237,573,660.34	237,573,660.34
其他综合收益	-62,064.72	-62,064.72	-62,064.72
盈余公积	40,872,299.11	45,284,913.46	45,284,913.46
未分配利润	183,255,243.36	183,833,197.92	40,208,90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4,136,954.09	759,127,523.00	615,503,231.99
少数股东权益	247,403,918.03	287,240,485.41	244,275,621.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1,540,872.12	1,046,368,008.41	859,778,85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2,860,766.98	2,455,794,330.68	2,283,191,519.8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杜克荣

2015年4月9日